

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YJSL2022145

招标人：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

招标文件使用说明

一、本《招标文件》是招标人根据本项目特点和管理需要编制的，投标人应对本招标文件全面阅读和理解。

二、招标文件第二章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进一步明确“投标人须知”正文中的未尽事宜，“投标人须知”中的附录表格同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容，具有相同效力。

三、各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和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否则将按无效标处理。

四、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评标结果公示信息发布的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

五、招标人如需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澄清，将以修改、澄清通知形式发布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上，由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登录网站查询接收。投标人无需回执确认是否接收，均视投标人已经接收和阅知。

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关注招标人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发布的相关通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须知.....	6
2.2 招标文件.....	11
2.3 投标文件.....	12
2.4 投标.....	15
2.5 开标.....	15
2.6 评标.....	16
2.7 合同授予.....	17
2.8 重新招标或经批准不招标.....	17
2.9 纪律和监督.....	18
2.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9
2.11 招标代理服务费.....	20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1
3.1 评标原则.....	34
3.2 评标工作纪律.....	34
3.3 评标委员会.....	34
3.4 评标办法.....	35
3.5 评标步骤.....	35
3.6 评审内容.....	35
3.7 综合评分方法和标准.....	36
3.8 评审标准.....	40
3.9 评标结果.....	40
第四章 合同条款.....	41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53
5.1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商务部分封面格式）.....	54
5.2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技术部分封面格式）.....	78
第六章 技术文件.....	8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1.1 招标条件

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项目已经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备案，具备招标条件。项目资金为自筹资金，项目法人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人为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为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现对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2.1 项目名称：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

1.2.2 招标编号：YJSL2022145

1.2.3 招标控制价：柒佰万元整（¥7000000.00）

1.2.4 项目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

1.2.5 项目简介

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右江水利公司）于 1997 年成立，是水利部直属国有企业，由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代水利部管理。公司主要任务是负责建设、运行和管理百色水利枢纽，同时根据上级单位要求开展相关经营业务。

百色水利枢纽坝址位于郁江上游右江上，下距百色市 22km，工程效益以防洪为主、兼有发电、灌溉、航运、供水等综合利用。

水电站为地下式厂房，装机 4 台，总容量 54 万 kW，多年平均发电量 16.9 亿 kW.h。2006 年 7 月 9 日第一台机组发电，2006 年底全部机组实现并网发电。

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立足于建设“智慧百色水利枢纽”的总体建设目标，围绕公司科学决策、防洪度汛、运营调度、安全发展和能力现代化建设需求，通过完善信息化基础设施、整合现有数据资源及业务应用，实现各类应用之间的交互与协作，全面提升管理效能。

1.2.6 招标内容及范围：

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内容包括数据中心建设、应用支撑平台建设、数据分析展示平台建设、综合应用门户建设、数据库采购、系统集成等内容，系统建成后部署在珠江委机房，后续待右江水利公司机房建设完成后配合将数据中心迁移到新机房。具体内容见第六章技术文件。

1.2.7 工期：合同生效之日起 270 个日历天内完成。

1.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3.1 资质条件：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1.3.2 财务要求：投标人 2019～2021 年财务状况良好，以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为准。

1.3.3 业绩要求：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期止（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至少 3 项信息化项目。

1.3.4 信誉要求：未被责令停业、未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期止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

1.3.5 人员要求：

（1）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技术服务人员必须是投标人本单位在岗人员。

（2）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副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1.3.6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组成全体单位最多 2 家。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1.3.7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2）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至广西南宁市大学东路 170 号（广西农业机械研究院内）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一楼大厅进行报名。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3）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不符合上述 1.3.1～1.3.7 款资格条件要求的投标人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1.4 资格审查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1.5 招标文件获取

1.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获取。

2023 年 1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 月 30 日，潜在投标人可以至广西南宁市大学东路 170 号（广西农业机械研究院内）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一楼大厅获取招标文件及其相关资料。

招标文件工本费每本 300 元，售后不退。如需邮购，每本另加邮费 50 元（邮购文件的，需于发售截止时间将工本费及邮费汇到招标代理机构指定帐号（开户名称：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南宁市高新科技支行、账号：2102111229300032105）邮购文件联系人：李艳，联系电话：0771-2273368）；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 ①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副本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 ②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携带有效的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 ③非法定代表人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备齐上述证件（资料）方可购买招标文件。

邮购文件的，需于发售截止时间前将以上①、②项材料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③项材料加盖公章的原件（委托代理时提供）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1.5.2 本项目无图纸或其他技术资料。

1.6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和地点

1.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2 月 10 日 09:00。

地点为：广西南宁市大学东路 170 号（广西农业机械研究院内）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大厅。

1.6.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6.3 疫情期间，投标人参加开标会时需遵守广西南宁市的疫情防控要求。

1.7 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1.7.1 本项目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

1.7.2 本项目招标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疑问以书面形式申请，答疑内容发布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上，请投标人自行登录查询。

1.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网站、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网站上发布。

1.9 质疑与投诉

投标人若对本项目招标文件或招标过程有质疑或投诉的，请以单位实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材料以书面形式提出。

1.10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1.10.1 招标人：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青秀路 16-2 号

邮政编码：530022

联系人：祝工

电话：0771-6759937

传真：0771-6759930

1.10.2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西南宁市大学东路 170 号

邮政编码：530007

联系人：韦毅锋

电 话：0771-2203982

传 真：0771-2273500

电子邮件：7553893@qq.com

1.11 交易服务单位：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1.12 监督部门和联系电话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

联系电话：020-87117152

E-mail：jgc@pearlwater.gov.cn

招标人：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8 日

第二章 投标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1.1.2	招标人	名称：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青秀路16-2号 联系人：祝工 电话：0771-6759937
2.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西南宁市大学东路170号 联系人：韦毅锋 电话：0771-2203982 邮箱：7553893@qq.com
2.1.1.4	项目名称	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
2.1.1.5	现场管理机构	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1.2.1	资金来源	自筹
2.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2.1.3.1	招标范围	（一）建设数据中心；（二）建设应用支撑平台；（三）建设数据分析展示平台；（四）建设综合应用门户；（五）数据库采购；（六）系统集成。
2.1.3.2	工期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270个日历天
2.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2. 财务要求：投标人2019年~2021年财务状况良好，以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为准。 3. 业绩要求：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期止，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至少3项信息化项目。 4. 信誉要求：未被责令停业、未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在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期止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 5. 人员要求： （1）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技术服务人员必须是投标人本单位在岗人员。 （2）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副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不符合上述资格条件要求的投标人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2.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联合体组成全体单位最多2家。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2.1.11	偏离	不允许
2.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 他材料	招标人发布的招标文件修改及澄清文件等。
2.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 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023年1月31日前
2.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3年2月10日9时整
2.3.3.1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日历天）
2.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可采用现金或支票或投标保函。 1. 用现金或支票形式：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入指定账户，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投标人自行把握汇入时间（如同城汇入、异地汇入、跨行汇入的时间要求）。 开户名称：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南宁市双拥路支行 银行账号：7719011969103333000004465 在转账底单的附言中请注明：YJSL2022145投标保证金。 如投标保证金不是在规定时间内到账的（以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的到账记录为准），招标人不予受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2. 采用投标保函形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函格式由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 3. 投标人将汇款凭证或投标保函复印件装订在投标文件相应位置。 4. 开标会上，投标人必须把投标保函原件交招标人、监督人员审验。
2.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	不允许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4.1.2	封套上写明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和“投标文件电子文档”的包封上还应写明以下内容： 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项目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或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项目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或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项目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招标编号：YJSL2022145 招标人名称：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人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青秀路16-2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2023年2月10日9时（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
2.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广西南宁市大学东路170号（广西农业机械研究院内）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大厅。
2.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广西南宁市大学东路170号（广西农业机械研究院内）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大厅
2.5.2	开标程序	疫情期间，投标人参加开标会时需遵守广西南宁市疫情防控要求。
2.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其中招标人代表2人，专家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按规定的程序于开标前在专家库中抽取。
2.7.3.1	履约担保	不需要
2.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10.1	招标控制价	柒佰万元整（¥7000000.00）。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超过招标人发布的招标控制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2.10.2	开标时投标人须与投标文件同时提供的原件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身份证原件，或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原件； 2. 投标保函原件（若有）； 3.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以及主要技术服务人员的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须为本单位或本单位的控股单位缴纳的社保）。 ①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须自备“投标人递交证明材料原件回执”（格式见本章附件九）一式两份及装纳原件的文件袋； ②除身份证在开标现场查验后退回外，其他原件在评审结束后次日前退回投标人。
2.10.3	中标人中标后须提交的投标文件	副本6份。

2.1 总则

2.1.1 项目概况

2.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招标项目进行招标。

2.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1.5 本招标项目现场管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2.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无。

2.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3 招标范围和工期

2.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3.2 本招标项目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4.2 本招标项目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2.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3) 与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4) 与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5) 与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6) 被责令停业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 在最近 5 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

2.1.5 费用承担

- (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2)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承担。

2.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2.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踏勘现场。

2.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2.1.11 偏离

投标文件不允许偏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不允许出现重大偏离。重大偏离是指：

- (1) 不符合第五章“评标办法”形式评审标准的；
- (2)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其他条件。

2.2 招标文件

2.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技术文件

注：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和异议，应在2023年1月31日前以书面形式（须投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件一格式）提出澄清申请（传真 0771-2273500 或扫描件发邮件至 7553893@qq.com，并同时发送 word 文档邮件），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未按规

定时间和格式要求提出澄清申请的，招标人可不予受理。

2.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上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通知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投标截止时间应相应延长。

2.2.2.3 投标人自行登录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查询澄清通知，不需要确认。

2.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2.3.1 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通知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上发布。如果修改通知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投标截止时间应相应延长。

2.2.3.2 投标人自行登录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查询修改通知，不需要确认。

2.3 投标文件

2.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投标文件由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两部分组成

第一卷 商务部分：

- 1) 投标函；
- 2) 投标报价计算书；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承诺书；
- 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7) 业绩证明材料；
- 8) 财务状况；
- 9) 单位诉讼情况；
- 10) 主要技术服务人员情况；
- 11)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2) 投标人自评表。

第二卷 技术部分：

投标人应按招标范围和“技术文件”的要求编制技术部分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对本项目的总体分析；
- 2) 项目组织机构及人员配置；
- 3) 实施方案及保证措施；
- 4) 进度控制措施；
- 5) 本项目工作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2.3.2 投标报价

2.3.2.1 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投标报价汇总表各项合价。投标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2.3.2.2 不允许任一投标人对同一招标项目提出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

2.3.2.3 投标人的报价应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工作内容的各项费用。要求投标人按照相关规定的内容和相应的标准分别列出报价。报价需要充分考虑项目所涉及的所有费用，如本次未填报全者，招标人有权视其未填报部分为让利而不再另行支付。

2.3.2.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投标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2.4.3 款的有关要求。

2.3.3 投标有效期

2.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2.3.4 投标保证金

2.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凭证，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2.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注：采用银行转账形式的以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的到账记录为准），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2.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或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2.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

2.3.5 资格审查资料

2.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明书的复印件。

2.3.5.2 “业绩证明材料”应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材料。

2.3.5.3 “2019～2021 年财务状况”应附财务会计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

2.3.5.4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期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

2.3.6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2.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开标一览表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2.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2.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正本除封底、目录、分隔页外，其余每一页均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2.3.7.4 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6 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副本亦可以用已签字的投标文件正本复印，但落款处须加盖单位公章。**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3.7.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采用 A4 纸印刷（图表页可例外）并分别按“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和“投标文件技术部分”两部分分别装订成册（正本与副本分别装订），编制目录和页码，并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2.3.7.6 投标文件的电子文档（U 盘）1 份，每个 U 盘包括：

- (1) 完整的投标文件；

(2) 投标报价计算书（存放在 U 盘根目录下）

注：电子版要求文本文件为 word 文档，报价文件为 Excel 表格、图纸为 CAD 文件或 PDF 格式，进度计划可采用 Project 或 Excel 软件编制。电子版内容与纸质版文件一致，其中投标报价计算书存放在 U 盘根目录下。当投标文件电子版与纸质版不一致时，以纸质版本为准。

2.4 投标

2.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2.4.1.1 将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密封在一个包封内，并在包封上写明“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字样，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将投标文件“技术部分”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密封在一个包封内，并在包封上写明“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字样，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将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在一个包封内，并在包封上写明“投标文件电子版”字样，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2.4.1.2 投标文件的外层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1.3 未按本章第 2.4.1.1 项或第 2.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2.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2.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2.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4.3.1 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2.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2.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单位公章。

2.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2.3.7 款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识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2.5 开标

2.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要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身份证原件）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准时参加。

投标人代表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开标，若不到场参加开标会议将视为对本项目的开标结果直接认可。

2.5.2 开标程序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宣布主持人、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由递交投标文件的所有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宣布投标文件开启顺序。开启顺序按递交投标文件的前后顺序的逆序；
- （6）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服务期限及其他招标文件规定开标时公布的内容，并进行文字记录；
- （7）主持人、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到场的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8）开标结束。

2.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2.6 评标

2.6.1 评标委员会

2.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2.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7 合同授予

2.7.1 定标方式

评标委员会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推荐顺序。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招标人将按规定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对中标候选人进行公示，请投标人自行登录查询。

2.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2.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2.7.3 履约担保

本项目不设履约担保。

2.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并按投标保证金双倍的金额补偿投标人损失。

2.8 重新招标或经批准不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报请上级招标管理部门批准后重新招标或不再进行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资格审查后，如合格的有效投标人不足 3 个的；
- （3）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无效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 3 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 （4）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5）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6）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2.9 纪律和监督

2.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下列行为均属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1)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投标情况告知其他投标人，或者协助投标人撤换投标文件，更改报价；
- (2) 招标人向投标人泄露标底；
- (3) 招标人与投标人商定，投标时压低或抬高标价，中标后再给投标人或招标人额外补偿；
- (4) 招标人预先内定中标人；
- (5) 其他串通投标行为。

2.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在异议调查处理期间，相关投标人应给予充分配合，投标人须在收到招标人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提交相关材料或给予必要的配合。招标人做出异议调查处理决定后，可继续开展招标工作。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2.9.2.1 下列行为均属以他人名义投标：

- (1) 投标人挂靠其他单位；
- (2) 投标人从其他单位通过转让或租借的方式获取资格或资质证书；
- (3) 由其他单位及法定代表人在自己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签字的行为。

2.9.2.2 下列行为，视为允许他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工程：

- (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不是投标人本单位人员；
- (2) 投标人拟担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不是本单位人员。

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①聘任合同必须由投标人单位与之签订；
- ②与投标人单位有合法的工资关系；
- ③投标人单位为其办理社会保险关系，或具有其他有效证明其为本单位人员身份的文件。

2.9.2.3 下列行为均属投标人串通投标报价：

- (1) 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抬高或压低投标报价；
- (2) 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在招标项目中分别以高、中、低价位报价；
- (3) 投标人之间先进行内部竞价，内定中标人，然后再参加投标；
- (4) 投标人之间其他串通投标报价的行为。

2.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五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2.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2.9.5 投诉

2.9.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9.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 2.9.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2.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10.1 招标控制价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0.2 开标时投标人须与投标文件同时提供的原件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0.3 中标人中标后须提交的投标文件

中标人须在签订合同前向招标人另行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份数的投标文件副本。

2.11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为人民币叁万伍仟元整，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以银行转帐方式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附件一：招标文件澄清申请函（格式）

招标文件澄清申请函

编号：

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经过仔细阅读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文件后，我方申请对以下问题予以澄清：

- 1.
-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月__日

注：投标人要求招标人澄清招标文件有关问题时，适用于本格式。

附件二：招标文件澄清通知（格式）

招标文件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经研究，对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文件，作如下澄清：

1.

2.

.....

招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

_____年__月__日

注：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关问题澄清时，适用于本格式。招标人可根据需要将附件二与附件三内容合并发出。

附件三：招标文件修改通知（格式）

招标文件修改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经研究，对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文件，作如下修改：

1.

2.

.....

招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

_____年__月__日

注：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修改时，适用于本格式。

附件四：开标记录表（格式）

（项目名称）开 标 记 录 表

开标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序号	投标人	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保证金（金额、方式）	投标报价（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职称）	服务期限	是否响应招标文件明确的招标范围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名

开标结束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主持人：_____ 开标人：_____ 唱标人：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见证人：_____

注：可以根据招标项目的实际需要对本开标记录表进行适当修改。

附件五：中标候选人公示（格式）

 （项目名称）中标候选人公示

一、项目名称：

二、项目编号：

三、招标方式：

四、评标日期：

五、公示日期：

六、评标结果：

第一中标候选人：

 投标报价： （¥ ）

 服务期限：

 获得的业绩：（资格审查材料的业绩）

第二中标候选人：

 投投标报价： （¥ ）

 服务期限：

 获得的业绩：（资格审查材料的业绩）

第三中标候选人：

 投标报价： （¥ ）

 服务期限：

 获得的业绩：（资格审查材料的业绩）

七、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如对以上中标候选人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在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对不在公示期间提出或不符合规定的质疑，招标人有权不予受理。

 质疑受理部门：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联系电话：0771-6759953。

八、联系事项：

 招标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监督部门及电话：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

联系电话：020-87117152

E-mail：jgc@pearlwater.gov.cn

招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六：

(项目名称) 中标结果公示

一、项目名称：

二、项目编号：

三、招标方式：

四、评标日期：

五、公示日期：

六、中标结果：

中标人：

中标价：

服务期限：

七、联系事项：

招标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监督部门及电话：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

联系电话：020-87117152

E-mail：jgc@pearlwater.gov.cn

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七：中标通知书（格式）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 ）

（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_____前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并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元。

服务期：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_____与我方签订合同协议书。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_____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1

（盖单位公章）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 _____ 日

_____年_____月 _____ 日

附件八：中标结果通知书（格式）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未中标人名称）____：

我方已接受 ____（中标人名称）____ 于 ____（投标日期）____ 所递交的 ____（项目名称）____ 投标文件，确定 ____（中标人名称）____ 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我方工作的大力支持！

招标人：____（盖单位公章）

____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件九：投标人递交证明材料原件回执（格式）

投标人递交证明材料原件回执

工程名称	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招标人	广西右江水利开发 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请务必填写单位全称)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文件接收 截止时间	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递交的证明材料原件如下：			
序号	所递交原件名称	单位	数量
1		份	
2		份	
3		份	
4		份	
5		份	
6		份	
.....			
注意：	该回执一式两份，招标人及投标人各执一份。两份表格投标人均需如实填写各项内容，连同所有资料提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校核。该回执请投标人妥善保管，法人授权委托人需凭此回执办理退还证明材料原件手续。		

接收原件经办人

（招标代理机构）：

接收时间： 时 分

退还原件接收人

（投标人）：

退还时间： 时 分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要素	评审标准
3.5.1	资格评审标准	资质条件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评审依据：资质证书、营业执照或单位法人证书。
		财务要求	投标人 2019～2021 年财务状况良好，以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为准。 评审依据：2019～2021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业绩要求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期止，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至少 3 项信息化项目。 评审依据：委托合同，合同文件
		信誉要求	未被责令停业、未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期止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 评审依据：承诺书。
		人员要求	(1)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技术服务人员必须是投标人本单位在岗人员。 (2)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副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评审依据：①拟投入上述人员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②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条 款 号		评 审 要 素	评 审 标 准
3.5.2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一致。
		投标文件的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第2.3.7.3款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有效唯一	有且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第2.3.7.4款规定。
		投标文件印刷与装订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第2.3.7.5款规定。
3.5.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招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第2.1.3.1款规定。
		服务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第2.1.3.2款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第2.3.3.1款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第2.3.4.1款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
		承诺	按投标文件格式“承诺书”格式承诺。
		其它	未出现招标文件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
3.5.5		投标人综合得分	投标人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 其中：投标报价得分满分为 <u>15 分</u> ，商务部分得分满分为 <u>35 分</u> ，技术部分得分满分为 <u>50 分</u> 。
3.6.1		投标人最终推荐顺序	评标委员会按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如出现投标人总分相等时，以总报价低者为优，如总报价仍相同，则以投标人项目业绩项的得分高者为优）。

3.1 评标原则

按平等竞争、择优选择的原则，对投标人投标书完整性、响应性、技术满足程度、报价合理性、工期、售后服务并结合企业的业绩等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分别以评分方式排序后，按顺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人候选人 3 名，并写出评标报告。招标人据此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之定标原则，确定报招投标管理机构核准的中标人。

3.2 评标工作纪律

(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坚持评标原则，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作进一步评审、比较。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 评标应在封闭、保密的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评标结果确定之前应当保密。所有评标人员和评标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将评标情况泄漏给参加评标工作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

(3) 所有评标人员和评标工作人员未经评标委员会主任授权不得接待投标人或与投标人有关联的人员。

(4) 评标过程中要求澄清的问题，应由评标委员会主任审核后以书面形式发给投标人。

(5) 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任何试图非法干预或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的做法都导致取消该投标人可能的中标资格。

(6)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分细节应接受评标监督人员的监督和质询。

(7) 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和评标工作组人员在评标期间均不得私自离开评标委员会指定的区域或场所。如确需离开，应经评标委员会主任同意，并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8) 所有评标人员和评标工作人员不得接受投标人的宴请，不得收受投标人的馈赠或者其他好处。

(9) 所有评标人员和评标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推荐中标候选人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细节。

(10) 评标委员和评标工作人员应注意保管评标资料，不得遗失或带离评标委员会指定的场所，评标结束时应及时清理交评标工作小组归档。

(11)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标人员和评标工作人员，一经发现，评标委员会可提请招标人或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视其违纪情节给予相应的处罚。

(12) 评标活动及其当事人应当接受依法实施的监督。

3.3 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 7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2 人，评标专家 5 人按规定的程序于开标前在专家库中抽取。

3.4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标准和办法设置的详细的评分标准对投标文件的各项指标进行评分。

3.5 评标步骤

(1) 召开评标委员会及评标工作人员会议，宣布评标纪律和有关注意事项，并推选评标委员会主任。

(2) 评标委员会成员集中阅读投标文件，审查研究投标文件的内容，并提出质疑问题。

(3) 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对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或有效性）评审。

(4) 评标委员会可组织评审会，分析比较和评审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汇总评标委员提出的需要且允许投标人澄清补正的问题。投标人收到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补正的通知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用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5) 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对投标文件及投标人的澄清补正文件的分析研究，独立进行评审打分。

(6)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打分结果，按得分高低顺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3.6 评审内容

3.6.1 投标资格后审和投标文件的初评

(1) 投标资格后审：评标委员会对照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公告）和投标须知前附表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不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评审。

(2)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将否决其投标，其投标保证金也将被没收。

(3) 投标文件显示投标人 2019~2021 年财务处于亏损状态，或财务资产状况严重不良、经营不正常，或可利用率于招标项目的资源严重不足的，评标委员会应在对其可能导致发包人承担的额外风险进行充分的评估后，决定是否否决其投标。

(4) 投标文件所提供的资料不真实，其投标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评标过程中，在不改变投标文件有效性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的细微偏差进行澄清补正。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或遗漏或提供的信息不完整等问题，且澄清补正这些问题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

3.6.2 响应性评审

(1) 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实质上是否符合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应逐项进行评审。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方面出现重大偏差时，否决其投标文件。

(2) 当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应认定该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方面出现重大偏差：

- a、投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b、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代理人) 签名;

- c、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 d、对投标的工程范围和工作内容有实质性的偏离 (包括工程量的偏差);
- e、对工程质量或使用性能产生不利影响;
- f、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作实质性修改;
- g、纠正这种偏离或保留将会对投标竞争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 h、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i、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j、违反国家有关规定。

(3) 经评标委员会过半数评委评审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下一程序的评审。

3.7 综合评分方法和标准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采用综合评估法进行, 投标文件的报价、商务、技术总分为 100 分。计算结果取小数点后两位, 第三位四舍五入。

3.7.1 报价评分 A (满分 15 分)

报价评分 A 满分 15 分, 分为: 报价分 A1 (满分 10 分), 报价合理分 A2 (满分 5 分)。

(1) 报价分 A1 (满分 10 分)

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 S:

$$S = \begin{cases} \frac{a_1 + a_2 + \dots + a_n - M - N}{n - 2}, & n \geq 5, \\ \frac{a_1 + a_2 + \dots + a_n}{n}, & n \leq 4 \end{cases}$$

式中; a_i — 投标人的有效报价 ($i=1, 2, \dots, n$), 通过初步评审 (详细评审阶段定被否决投标的除外) 并经算术性修正后的投标人投标报价, 且按算术性修正前后报价的相应最低得分作为报价分为有效报价;

n — 有效报价的投标人个数;

M — 最多的投标人有效报价;

N — 最低的投标人有效报价。

注: 评标基准价在评标时确定, 评标结束后被认定为无效投标等, 均不影响评标基准价。

偏差值 P_i = 投标人报价 a_i - 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 S 。

根据投标报价的偏差值 P_i 对照下表对报价分 A1 赋分:

与 S 的差值 P_i (万元)	≥ 50.00	$40.00 \leq P_i < 50.00$	$30.00 \leq P_i < 40.00$	$20.00 \leq P_i < 30.00$	$10.00 \leq P_i < 20.00$	$0.00 \leq P_i < 10.00$
报价分 A1	0.00	2.00	4.00	6.00	8.00	10.00

与 S 的差值 P_i (万元)	$-10.00 < P_i \leq 0$	$-20.00 < P_i \leq -10.00$	$-30.00 < P_i \leq -20.00$	$-40.00 < P_i \leq -30.00$	$-50.00 < P_i \leq -40.00$	≤ -50.00
报价分 A1	10.00	8.00	6.00	4.00	2.00	0.00

采用内插法，报价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2) 报价合理分 A2 (满分 5 分)：结合投标人对技术方案、指标和服务等总体配置情况，综合考核报价的合理性，以及是否存在不平衡报价等情况，赋分 0~5 分。

3.7.2 商务评分 B (满分 35 分)

商务评分为各位评委根据评标细则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状况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评出其商务评分。

评分标准表

序号	评分因素	分项分值	评分说明
2	商务部分	35	
2.1	企业资质B1	8	投标人具备以下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 1. 投标人具有 CMMI 3 级或以上认证证书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投标人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且获得中国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AAA 级的，得 2 分，AA 级的得 1 分，其他的不得分。 3. 投标人具有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 (CS) 2 级或以上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4. 投标人具有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 (ITSS) 三级或以上证书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8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若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提供均可得分）。
2.2	拟派负责人能力 B2	6	项目负责人： 1. 具有信息化专业正高级工程师职称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具有咨询工程师（投资）证书，专业为“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3. 拟派项目负责人在水利相关方面获得过省部级及以上奖项（含全国性行业协会）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评审依据：须提供相关证书以及项目负责人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材料不全不得分，原件备查（若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提供均可得分）。
2.3	类似项目业绩B3	8	1.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之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单项合同金额大于等于 800 万元的信息化项目实施的业绩，每提供 1 个合同得 2 分；500 万到 800 万的信息化项目实施的业绩，每提供 1 个合同得 1 分，最

			多得 6 分； 2. 上述业绩包含数据分析治理内容,加 1 分,最多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8 分。 注:为同一业绩得分只记一次,不可累积得分;业绩为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承担的项目,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签字页、合同主要内容、合同金额)等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若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提供均可得分)
2.4	技术研发能力B4	8	1.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之日,具有信息管理软件著作权(以获奖证书落款时间为准,下同)的,每个得 0.5 分,本项满分 1 分。 2.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报价截止之日,获得相关的省部级及以上(含全国性学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的得 1.5 分,二等奖的得 0.5 分,本项满分 5 分。 3、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报价截止之日,水利信息类相关成果入选水利先进实用技术推广目录的,每项得 1 分,本项满分 2 分。 本项最高得 8 分。 注: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作为评审依据,否则不得分(若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提供均可得分)。 评审依据:上述有效证书的复印件。
2.5	服务团队实力 B5	5	项目组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满足以下条件的: 1. 具有PMP认证(项目管理专业人士资格认证); 2. 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 3. 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 4. 具有软件设计师证书; 5. 具有计算机软件高级程序员证书。 全部满足得 5 分,满足 4 项得 4 分,满足 3 项得 3 分,其余不得分。 注:同一人员得分只记一次,不可累计得分。证明材料为以上相关证书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投标人购买的近三个月社保证明(若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提供均可得分)。

3.7.3 技术评分 C (满分 50 分)

技术评分为各位评委根据评标细则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技术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评出其技术评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说明
----	------	----	------

3	技术部分	50	
3.1	项目建设的理解、整体方案响应情况 C1	8	包含但不限于：对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项目建设目标及任务、信息化现状及需求分析、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 1. 对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理解透彻，项目建设目标及任务阐述明确，准确清晰分析描述信息化现状及项目需求的，准确分析项目重点难点及解决方案得 8 分； 2. 对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理解较透彻，项目建设目标及任务阐述较为明确，较为准确清晰分析描述信息化现状及项目需求的，较准确分析项目重点难点及解决方案得 5 分； 3. 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理解不透彻，项目建设目标及任务阐述不明确、不能了解信息化现状及项目需求的，不能准确分析项目重点难点及解决方案得 2 分； 4. 不提供不得分。
3.2	总体设计方案 C2	10	包含但不限于：对设计思路、总体框架、数据架构、应用架构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 1. 提出的总体设计方案，科学合理、技术路线先进、成熟、可靠的，得 10 分； 2. 提出的总体设计方案，较科学合理、技术路线较先进、成熟、可靠的，得 6 分； 3. 提出的总体设计方案，不科学合理、技术路线不先进、成熟、可靠的，得 2 分； 4. 不提供不得分。
3.3	分项设计方案 C3	10	对数据中心建设、应用支撑平台建设、数据分析展示平台建设、综合应用门户建设、数据库选型、系统集成等进行综合评审： 1. 分项设计科学合理、内容详实、可行性强的，得 10 分； 2. 分项设计科学较合理、内容较详实、可行性较强的，得 6 分； 3. 分项设计不够合理，可行性较低的，得 2 分； 4. 不提供不得分。
3.4	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C4	6	对本项目的进度安排及进度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审： 1. 对工作的技术安排、计划安排等须保证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对服务内容及质量有明确承诺，工作大纲全面、进度计划合理、可行，得 6 分； 2. 对工作的技术安排、计划安排等须保证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对服务内容及质量有相应承诺，工作大纲较全面、进度计划较合理、可行，得 4 分； 3. 对工作的技术安排、计划安排等须保证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对服务内容及质量无明确承诺，工作大纲、进度计划未能完全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 2 分。 4. 不提供不得分。
3.5	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C5	12	对本项目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计划、运行维护计划、质保期限等）进行综合评审： 1. 承诺内容详细、考虑周全、切合实际，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人员安排合理的，得 12 分； 2. 承诺内容较详细、考虑较周全、基本切合实际，有较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人员安排较合理的，得 8 分； 3. 承诺内容简单，售后服务网络，人员安排一般的，得 4 分； 4. 无提供不得分。

3.6	技术培训方案 C6	4	包含但不限于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安排和培训方式等进行综合评审： 1. 方案内容具体、完善、思路清晰，措施得力，针对性强，可行性高，得 4 分； 2. 方案内容基本具体、思路基本清晰，措施合理，基本可行，得 2 分； 3. 方案内容欠具体、思路欠清晰，措施可行性较低，得 1 分； 4. 不提供不得分。
-----	-----------	---	--

评标委员会采用表决的方式讨论通过评标报告并签字。对评标结论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形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做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评标中，若发生意见不一致，由评标委员会成员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3.8 评审标准

3.8.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8.2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8.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8.4 详细评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及第 3.7 款。

3.8.5 投标人综合得分=报价评分 A+商务评分 B+技术评分 C。

3.9 评标结果

3.9.1 评标委员会按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如出现投标人总分相等时，以报价低者为先，如报价仍相同，则以投标人项目业绩项的得分高者为先）。

3.9.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服 务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YJSL2022145

甲方：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百色分公司

乙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项目服务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YJSL2022145

甲方：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百色分公司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建设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项目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事遵守。

一、服务内容及质量

1. 服务内容：建设数据中心、应用支撑平台、数据分析展示平台、综合应用门户，采购满足项目建设要求的数据库软件，并对本项目开发的平台进行集成，详见附件 1《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项目服务采购合同费用表》。

2. 服务质量及要求：符合《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设计方案》（见附件 2）的要求。

二、服务期限及成果质量

1. 合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270 个日历天完成；

2. 质量要求：数据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且系统满足附件 2 的设计方案中所有功能。

3. 服务期限：合同验收合格后提供不少于三年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三、合同价款及结算

1. 本合同总价承包，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元整（¥ ，详见附件 1）。该费用已包含服务费、软件费、咨询费、专家费、测评费、

调试费、保险费及相关税费（税率 %）等全部费用；合同有效期内总价不调整。若发生经甲方同意的合同内容变化，则验收结算时，按合同计价或费用定额原则调整合同总费用。

2. 合同结算

（1）第一次结算：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20%的作为定金，即人民币（大写）*****元整（¥ ****. **）。

（2）第二次结算：乙方完成数据库软件采购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出进度款申请，甲方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全额的 15%款项，即人民币（大写）*****元整（¥ ****. **）。同时乙方应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给甲方。

（3）第三次结算：乙方完成数据中心建设内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出进度款申请，甲方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全额的 30%款项，即人民币（大写）*****元整（¥ ****. **）。同时乙方应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给甲方。

（4）第四次结算：乙方完成数据中心分析展示平台、综合应用门户并按照规定要求完成系统集成工作内容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出进度款申请，甲方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全额的 20%款项，即人民币（大写）*****元整（¥ ****. **）。同时乙方应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给甲方。

（5）第五次结算：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服务满一年，乙方提供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满足合同文件要求并经甲方确认，乙方提出付款申请和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后，甲方 20 个工作日内付清合同全额的 5%的服务结算费用。

（6）第六次结算：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服务满两年，乙方提供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满足合同文件要求并经甲方确认，乙方提出付款申请

和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后，甲方 20 个工作日内付清合同全额的 5%的服务结算费用。

（7）第七次结算：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服务满三年，乙方提供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满足合同文件要求并经甲方确认，乙方提出付款申请和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后，甲方 20 个工作日内付清剩余合同服务结算费用。

3.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账号信息详见合同签署页。

四、项目负责人

甲方合同执行责任人：（姓名），（电话号码）

乙方项目负责人：（姓名），（电话号码）

乙方技术负责人：（姓名），（电话号码）

五、合同验收

1. 验收方式：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和技术要求后提出验收申请，甲方组织验收。

2. 验收标准：达到附件 2 的技术要求，且项目通过第三方的等保测评并出具测评报告。

3. 验收时间及地点：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六、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1. 向乙方进行技术交底，在发生设计或技术变更时及时通知乙方。

2. 负责监督乙方服务质量及进度，组织相关部门进行协调及完工验收。

3. 按合同约定的方式及时与乙方进行结算。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1. 自觉遵守甲方有关规章制度，自觉接受甲方管理人员检查监督。

2. 按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进行开发和服务。
3. 负责项目开发过程的网络及信息安全。
4. 按照甲方的要求或者验收标准做好合同验收资料的整编、归档,并移交甲方审核。
5. 在三年的质保期内,乙方应按照甲方提出的合理要求及时做出响应,如在质保期内乙方未按甲方要求提供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甲方有权要求自行处理或邀请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技术资料的保密性和知识产权

系统开发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系统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开发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完成开发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系统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本保密条款一直有效,不因本合同的解除或者终止而失效。

八、廉政责任

双方应遵守《廉政责任书》(详见附件3)的约定。

九、税控风险防范

1. 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因国家调整增值税率,以税前价格不变为基础,按照当期实际适用的增值税率进行结算;若因乙方原因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变化(与合同约定税率不一致)造成甲方进项税抵扣损失,损失部分在合同结算时相应扣减。

2. 乙方应按合同结算价款和约定的发票类型、税率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并及时将发票送达甲方,由甲方经办人员签收确认。若发票不慎遗失,签收前为乙方责任,乙方重新开具发票;签收后遗失为甲方责任,乙方需向甲方提供专用发票记账联复印件。

3. 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乙方提供的不合格发票并延迟支付合同款项。不合格发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未按照合同约定税率及类型开具发票;

提供虚假发票；违反税法规定开具发票；提供已作废发票；开票信息模糊、错误；开票时间已超过认证期限的发票。若乙方向甲方提供不合格发票，视为违约，除重新开具合格发票外，造成的经济损失及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十、违约责任

1. 乙方完成全部服务工作内容，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成果的，甲方仍应向乙方支付全部的服务费用。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或办理服务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结算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交付成果不满足技术要求，除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外，自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须每日按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由甲方从待付合同价款中扣除，直至交付成果满足技术要求。

4. 因乙方原因未能按期完成建设内容，自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乙方须每日按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由甲方从待付合同价款中扣除，直至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5. 因乙方原因不能完成建设内容，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 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书面通知并提供材料证明。在取得对方确认事实后进行协商，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7. 在执行合同过程中，不论何方违约，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规定处理。

十一、其他约定

1. 合同有效期：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双方经济往来结算清后，自行终止。

2. 本合同及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有约定的按约定执行；无约定的适用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凡因执行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及其它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双方均有权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副本捌份，甲方伍份，乙方叁份。双方签名盖章生效后，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 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项目服务采购合同费用表
（见第五章投标报价表）

2. 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项目技术要求（详见第六章）

3. 廉政责任书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合同签署页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盖章）：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 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 名）：
联系人： 电 话：	联系人： 电 话：
开户名称：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园湖北路支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45001604354050501028	银行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500001982315759	纳税人识别号：
税务联系电话：0771-6759930	税务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廉政责任书

根据党的廉政建设有关要求和国家有关廉洁自律的法律法规,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百色分公司(下称“甲方”)与 (全称) (下称“乙方”)签订《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项目服务采购合同》(合同编号:YJSL2022145),同时签订本廉政责任书如下。

一、甲乙双方的责任

1. 严格遵守党纪党规有关廉政要求,以及国家、水利部廉洁从业的有关规定。

2. 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者除外),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

3.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党风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4.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二、甲方的责任

1. 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等。

2. 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 不准要求、暗示和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4. 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5. 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乙方合同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

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合同有关的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6. 甲方工作人员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相关的施工队伍或合作单位。

三、乙方的责任

1.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2.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 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4.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安排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5. 不得为甲方单位或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违约责任

1.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五、本责任书作为《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项目服务采购合同》的附件,与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合同验收合格为止。

七、本责任书一式贰份,由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盖章）：广西右江水利开发
有限责任公司百色分公司

乙方（盖章）：

签订日期：2023 年 月 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5.1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

(商务部分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_____项目
(招标编号: _____)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编制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_____)

投 标 文 件

第一卷 商务部分

正本（或副本）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编制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应标注页码）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投标报价计算书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承诺书
- 六、联合体协议书（若有）
- 七、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八、业绩证明材料
- 九、财务状况
- 十、单位诉讼情况
- 十一、主要技术服务人员情况
- 十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十三、投标人自评表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格式)

_____ (招标人名称) _____: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_____ (大写) _____ 元 (¥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 项目建设工程期为 270 个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全部工作, 并承担相关的责任。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本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报价书递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 _____ (大写) _____ 元 (¥ _____) 。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作。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 (其它补充说明) 。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网 址:

电 话:

传 真:

邮 政 编 码: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投标函附录（格式）

序号	内 容
1	投标报价:人民币____（大写）____元（¥_____）
2	项目负责人姓名、职称:
3	服务期限:（一）本次招标工期 270 日历日
4	投标保证金（数额, 方式）:
5	投标有效期:
6	是否响应招标文件明确的招标范围: ____（是或者否）_____。

说明:投标人在表中填写的内容必须与其投标文件其他相关内容一致, 若不一致, 则以招标人宣读的投标函附录为准。

投标人: _____（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 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报价计算书

1. 报价说明

1.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投标报价包括投标人中标后为完成合同条款有关规定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税金等一切费用及利润，并考虑应承担的风险，但不包括合同规定的价格调整。

1.2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应同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人为实施合同工作所需的工作、生活设施及相关费用；
- (2) 投标人为其人员、设备等投保的保险费用；
- (3) 投标人在工作中的调查、相关咨询等费用；
- (4) 配合招标人与有关部门协调工作的费用。

2. 报价

投标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合价金额 (万元)	备注
(一)	数据中心					
1	数据资源调查梳理					
1.1	业务数据调查	项	1			
1.2	数据库数据调查	项	1			
2	数据资源目录建设					
2.1	基础类	项	1			
2.2	监测类	项	1			
2.3	业务类	项	1			
2.4	其他类	项	1			
3	综合数据库建设					
3.1	汇集库	项	1			
3.2	中心库					
3.2.1	基础数据库	项	1			
3.2.2	综合业务库	项	1			
3.2.3	监测信息库	项	1			
3.2.4	多媒体库	项	1			
3.2.5	空间数据库	项	1			
3.2.6	元数据库	项	1			
3.3	主题库					
3.3.1	防洪四预与水量调度主题库	项	1			

3.3.2	工程安全风险与健康评估主题库	项	1			
3.3.3	库区岸线立体监管主题库	项	1			
3.3.4	生产运营智慧管理主题库	项	1			
3.4	产品库					
3.4.1	洪水干旱类	项	1			
3.4.2	水利工程安全运行类	项	1			
3.4.3	水利监督类	项	1			
4	数据汇集					
4.1	应用系统数据汇集	项	1			
4.2	部门数据汇集	项	1			
5	数据治理					
5.1	数据标准编制					
5.1.1	右江水利数据资源分类与编码标准	项	1			
5.1.2	右江水利数据资源管理办法	项	1			
5.1.3	右江水利数据共享更新管理办法	项	1			
5.2	元数据建设					
5.2.1	元数据表	项	1			
5.2.2	枚举值表	项	1			
5.2.3	对象树结构表	项	1			
5.2.4	数据库级树结构表	项	1			
5.2.5	表级树结构表	项	1			
5.2.6	字段级树结构表	项	1			
5.2.7	数据库级目录与元数据关系表	项	1			
5.2.8	表级目录与元数据关系表	项	1			
5.2.9	对象级目录与元数据关系表	项	1			
5.2.10	字段级目录与元数据关系表	项	1			
5.3	数据质量提升	项	1			

6	大数据管理平台建设					
6.1	数据资产管理					
6.1.1	数据资产综合统计展现	项	1			
6.1.2	资源目录管理	项	1			
6.1.3	数据资源管理	项	1			
6.1.4	审批管理	项	1			
6.2	数据集成管理					
6.2.1	数据采集	项	1			
6.2.2	数据采集任务管理	项	1			
6.2.3	采集数据脱敏处理	项	1			
6.2.4	数据源管理	项	1			
6.3	元数据管理					
6.3.1	元模型管理	项	1			
6.3.2	元数据采集	项	1			
6.3.3	元数据稽核	项	1			
6.3.4	元数据基础管理	项	1			
6.3.5	元数据分析	项	1			
6.3.6	元数据监控	项	1			
6.4	数据标准管理					
6.4.1	数据标准检索	项	1			
6.4.2	数据标准管理	项	1			
6.4.3	标准落地评估	项	1			
6.5	数据质量管理					
6.5.1	数据质量模型管理	项	1			
6.5.2	数据质量规则管理	项	1			
6.5.3	数据质量监控	项	1			
6.6	数据服务					
6.6.1	数据资产监控	项	1			
6.6.2	服务门户	项	1			
6.6.3	数据共享服务	项	1			
6.7	数据安全治理					

6.7.1	数据安全运维	项	1			
6.7.2	数据生命周期安全	项	1			
6.7.3	数据安全运营	项	1			
(二)	应用支撑平台					
1	基础支撑工具与产品					
1.1	消息中间件	项	1			
1.2	工作流引擎	项	1			
1.3	GIS 引擎	项	1			
1.4	报表工具	项	1			
1.5	搜索引擎	项	1			
1.6	CA 认证	项	1			
2	通用组件与服务					
2.1	基础服务	项	1			
2.2	组件服务	项	1			
2.3	通用组件	项	1			
2.4	空间信息服务	项	1			
3	平台运维管控					
3.1	配置管理	项	1			
4.1	服务管理	项	1			
5.1	服务治理	项	1			
6.1	监控管理	项	1			
(三)	数据分析展示平台					
1	防洪“四预”展示					
1.1	水情信息展示	项	1			
1.2	雨情信息展示	项	1			
1.3	预报信息展示	项	1			
1.4	工情信息展示	项	1			
2	安全“四预”展示					
2.1	危险源统计	项	1			
2.2	隐患统计	项	1			
3	生产运行专题展示					

3.1	电力生产展示	项	1			
3.2	库区管理展示	项	1			
4	公司管理专题展示					
4.1	公文统计	项	1			
4.2	财务统计	项	1			
4.3	合同统计	项	1			
4.4	人力资源分析	项	1			
4.5	档案分析	项	1			
4.6	党群管理	项	1			
4.7	后勤服务管理	项	1			
(四)	综合应用门户					
1	统一门户					
1.1	单点登录	项	1			
1.2	事项管理	项	1			
1.3	消息通知	项	1			
1.4	信息检索	项	1			
2	门户管理					
2.1	内容管理	项	1			
2.2	统一用户管理	项	1			
(五)	数据库软件采购	项	1			
(六)	系统集成					
1	业务应用系统与应 用支撑平台的集成	项	1			
2	业务应用系统与 大数据管理平台集成	项	1			
3	业务系统与门户的 集成	项	1			
(七)	等保测评费	项	1			
(八)	其他费用	项	1			
投标报价，含税 税率 % (大写)						元

投标人：_____（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1

单位性质：_____ 1

地址：_____ 1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1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1

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人_____（姓名）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法定代表人本人亲自参加本次开标活动的，可不出具本授权委托书。

四、投标保证金

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我方以银行转账(或电汇)方式提供的你方招标发包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元(¥_____元)(见银行转账、电汇底单复印件),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如我方有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有关没收投标保证金条款的事实,你方可没收我方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银行转账(或电汇)底单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_____ (全称)_____ 1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_____ 1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承 诺 书

承诺书（格式）

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承诺未被责令停业、未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

投标人：_____（全称）_____ 1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_____ 1

_____年____月 ____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六、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签订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 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 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招标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招标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招标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_ (盖章) _____，乙公司全称：_____ (盖章) _____，.....公司全称：_____ (盖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七、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电 话		传真		邮政编码		
电子信箱				联系人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专业资质等级				资 质 等 级 证 书 编 号		
法人营业执照证号				注 册 资 金		
基 本 账 户 开 户 行 名 称				银 行 账 号		
单 位 总 人 数 (人)		其 中	高 级 职 称 人 员 (人)		初 级 职 称 人 员 (人)	
			中 级 职 称 人 员 (人)		其 他 (人)	

说明：本表后应附有单位简介、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明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_____（全称）_____1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_____1

_____年____月 ____日

八、业绩证明材料

承担过的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人	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	合同金额 (万元)	服务起止 时间

- 说明:1. 本表所列业绩应根据本招标文件评分办法的要求提供合同协议书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材料。
2. 本表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填写空间不足可根据需要另行文字说明,说明也应盖章。

九、财务状况

2019～2021 年财务状况表

名 称	单 位		年	年
一、注册资金				
二、净资产				
三、总资产				
四、固定资产				
五、流动资产				
六、流动负债				
七、负债合计				
八、营业收入				
九、净利润				

注：本表应附有2019～2021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新成立的企业除外）。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_____（全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单位诉讼情况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期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

序号	诉讼或仲裁事项	诉讼或仲裁中的地位	缘由	结果	备注
一	诉讼事项				
二	仲裁事项				

注：投标人应对其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期涉及的诉讼情况专题说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未涉及，应声明本单位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期未涉及任何诉讼事件；如涉及，应详细说明诉讼具体情况。

投标人：_____（全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一、主要技术服务人员情况

(一)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技术服务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现职务	职称	资格证书	主要工作业绩	工作年限	拟任职务

说明：“主要人员”是指项目负责人、各主要负责人（或专业技术人员），本表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_____（全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职 称		专 业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工作年限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拟在本工程中承担的职务					
证书情况					
主要工作业绩：					

说明：本表应相应附有人员相关资格证书、近 3 个月社保证明（须为本单位或本单位的控股单位缴纳的社保），聘用退休人员的不需提供社保证明，但需提供退休证明。

投标人：_____（全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投标人若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时格式可自编。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_____（签
字） 1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十三、投标人自评表

投标人自评表（格式）

序号	评审项目	合格或通过与否	自评分	证明资料所在页码
一	资格评审			
				
二	形式评审			
				
三	响应性评审			
				
四	评分标准表中 2 其他部分			
				

投标人：_____（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2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

(技术部分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文件

第一卷 技术部分

正本（或副本）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编制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应标注页码）

投标人应按招标范围和“技术文件”的要求编制技术部分投标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一、项目概况
- 二、总体设计
- 三、分项设计
- 四、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 五、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 六、技术培训方案

第六章 技术文件

右江水利公司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技术要求

6.1 项目概况

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右江水利公司)于 1997 年成立,是水利部直属国有企业,由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代水利部管理。公司主要任务是负责建设、运行和管理百色水利枢纽,同时根据上级单位要求开展相关经营业务。

百色水利枢纽工程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上距在建的瓦村水电站 106.83km,下距已建的东笋水电站 6.7 km,是一座以防洪为主,兼有发电、灌溉、航运、供水等综合利用效益的大型准公益性水利枢纽。

右江水利公司已进入运行经营管理阶段,主要业务包括水力发电、枢纽运行、库区管理、安全生产,以及办公、财务、人事、物资、档案、后勤服务等内部管理与保障业务。通过多年持续不断的建设,右江水利公司信息化取得了长足进步,基础设施逐步夯实,信息资源日益丰富,业务应用不断开拓,安全防护体系初步建立,有力支撑了公司各项业务管理工作。特别是围绕工程运行、发电生产以及公司内部管理等工作需要,在南宁、百色两地建设了多个信息系统,提高了工作效率以及工程综合管理水平和运行效益。但在运行的过程中,也暴露了一些问题,如右江水利公司已有应用系统多以各部门的单一业务和事务为主,应用系统主要围绕自身需求建设,使用范围有限,且部分应用系统需要重复操作;应用系统间的信息交互和业务协同共享不够,造成不同业务之间难以协同办公,不同业务部门之间难以加强合作,难以形成有效合力,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业务部门的工作效率。

通过本项目将核心业务应用系统和关键硬件设施统一集中在数据中心,使目前分散的信息数据进行系统整合和有序共享,实现信息化标准统一、平台共用、数据共享、业务协同,有效地提高信息资源的利用率,支撑全公司核心业务的运作。

6.2 具体工作要求

1. 建设数据中心

(1) 数据资源调查梳理。对右江水利公司现有数据资源进行调查梳理，形成数据资源调查表。

(2) 数据资源目录建设。建设全覆盖、互联互通的全量数据资源目录体系，实现数据“一本账”管理。建立系统-数据-目录的关系，明确数据来源，便利数据供需对接，落实数据的“一数一源”，实现数据分级分类管理。

(3) 综合数据库建设。完成数据模型建立和数据库表建设，形成规范统一的数据库表结构。

(4) 数据汇集。对各类结构化数据和非结构化数据、实时数据和历史数据进行汇集，

(5) 建立数据治理平台。建立数据标准管理体系，包括且不限于数据资源分类和编码标准、数据资源管理办法、数据采集、维护规范以及数据质量校验等，实现对汇集数据进行标准化管理。

(6) 建设大数据管理平台。对标准化治理后的数据进行统一可视化管控，实现数据资产管控的自动化和智能化；对数据全生命周期质量进行控制，实现问题数据可反馈、共享过程可追溯、数据质量问题可定责，形成统筹管理、调度有序的数据资源体系；平台应具备数据共享服务能力，通过授权授时和更新机制等，可实现统一访问、数据查询、数据订阅、数据挖掘等服务。

2. 建设应用支撑平台

应用支撑平台建立在综合数据库之上，对各类业务应用系统提供通用的服务支撑。应用支撑平台建设包括：应用支撑工具与产品、通用组件与功能、平台运维管控，主要任务是开发通用组件和平台运维管控功能，并且对中间件产品进行集成开发。

3. 建设数据分析展示平台

通过防洪“四预”、安全运行“四预”、生产运营、公司管理四个专题对右江水利公司的数据进行分析统计和挖掘。构建右江水利公司跨专业、跨部门的分析、挖掘、科学评价、智慧决策体系；管理层用户能够通过系统快速总览全局，

为智能决策提供数据支撑；普通用户能够方便地在线浏览、查询、分析、打印输出业务相关数据。

4. 建设综合应用门户

（1）系统入口集成。将右江水利公司各个分散系统的一体化入口集成，并通过建设统一门户，实现应用系统的统一身份认证，实现单点登录、协同办公等。

（2）建设门户管理平台。实现对门户功能模块、用户和消息的统一管理。

5. 数据库采购

按照系统数据库要求，采购合适的数据库软件。

6. 系统集成

系统集成主要包括数据资源管理平台和应用支撑平台的集成、应用支撑平台和业务系统的集成、业务系统和综合门户的集成。

系统建成后部署在珠江委机房，后续待右江水利公司机房建设完成后配合将数据中心迁移到新机房。